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石药景峰 公告编号：2026-082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9日和9月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叶湘武所持公司2,500,000股股份被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成交，并于近日完成过户。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至86,684,3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少至4.93%，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过户完成暨权益变动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8月11日至2026年9月14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6年9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因司法强制执行导致所持公司股票减少2,500,000股。 2026年8月19日至8月24日期间叶湘武之一致行动人叶湘伦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购回250,000股。		
股票简称	石药景峰	股票代码	000908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2,250,000		0.1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司法拍卖）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叶湘武	86,752,286	4.93	84,252,286	4.79
叶湘伦	1,877,724	0.11	2,127,724	0.12
毕元	304,300	0.02	304,300	0.02
合计持有股份	88,934,310	5.05	86,684,310	4.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8,934,310	5.05	86,684,310	4.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做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注：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以2026年8月1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过户完成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中，股东持股情况为依据。

本次权益变动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已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自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之日起90个自然日内，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仍应当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中关于大股东减持的规定。

2、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六条第（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等规则的相关规定，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2、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6-074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1%刻度的公告

公司股东杭州瀛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年健康”）5%以上股东杭州瀛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瀛月”）于2026年9月1日至9月15日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42,901,278股股份，减持后杭州瀛月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美年健康股份比例由7.00%减少至5.90%。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近日，公司收到杭州瀛月出具的《关于所持美年健康股份变动的通知》，其减持触及美年健康总股本1%的刻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瀛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网商路699号5号楼3楼308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9月1日至9月15日		
权益变动过程	杭州瀛月于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美年健康27,410,078股股份，于2026年9月11日至2026年9月15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美年健康15,491,200股股份，合计减持42,901,278股股份。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美年健康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美年健康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美年健康	股票代码	002044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杭州瀛月的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4,290.1278		1.10
合 计	4,290.1278		1.1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杭州瀛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4,545.5497	6.27	20,255.4219	5.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45.5497	6.27	20,255.4219	5.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850.0271	0.73	2,850.0271	0.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50.0271	0.73	2,850.0271	0.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7,395.5768	7.00	23,105.4490	5.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395.5768	7.00	23,105.4490	5.9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减持相关的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预披露，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杭州瀛月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一致，截至《关于所持美年健康股份变动的通知》出具日，上述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注：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备查文件

1.杭州瀛月出具的《关于所持美年健康股份变动的通知》。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209 证券简称：行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22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26年10月15日（星期四）15:00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提交的相关提案。现将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5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0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中山路176号一楼5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相关采购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租赁暨有关担保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3.议案1、2、3、4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议案2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2.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中山路176号一楼56号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寄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邮寄应在2026年10月14日18:00前送达公司，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皓凯

联系电话：0731-88153358

电子邮箱：IR@xingyuntech.com.cn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中山路176号一楼56号董事会办公室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209

2.投票简称：行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投票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相关采购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租赁暨有关担保的议案》	√			

1、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经本人签字。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类别及数量：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300209 证券简称：行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18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5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26年度拟与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行云”）及其关联方、湖南好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好旺”）及其关联方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102,3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现因公司业务发展迅速，2026年度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54,650万元，增加后总额预计不超过157,000万元。上述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视耕先生、黄志远先生、张志甜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王维先生、天行云、湖南好旺、长沙云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云拥国际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增加前预计额度（万元）	2026年增加后预计额度（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	天行云	向关联公司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等	市场定价	1,200	2,000	0	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租赁场地、购买资产	天行云及其关联方	向关联公司采购、接受劳务、购买资产等	市场定价	800	4,000	1,200	3.48
		采购服务器相关等	市场定价	100,000	100,000	0	0
	湖南好旺及其关联方	向关联公司采购、租赁场地等	市场定价	350	1,000	198.36	50
		采购服务器相关等	市场定价	——	50,000	0	0
合计				102,350	157,000	1,398.36	53.48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上一年度未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实际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53.48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租赁场地、购买资产	天行云及其关联方	向关联公司采购、接受劳务、购买资产	3.48	–	0%	–
	湖南好旺及其关联方	向关联公司采购、租赁场地	50	–	12.26%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视耕
注册资本	677.094887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与供应链相关的信息咨询及技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投资兴办实业，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文化活动策划，投资咨询；从事广告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销售母婴用品，净水设备，文体用品，汽车用品，宠物用品，宠物饲料，初级农产品，新鲜蔬菜、水果、水产品，冰冻禽类生肉，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象牙制品除外），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为餐饮企业提供管理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的销售；药品销售；餐饮服务；电子烟的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289号中粮亚太大厦3201
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诚信情况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天行云成立于2015年，是全球领先的数字供应链服务平台、中国跨境电商数字新基建的引领者，连续多年荣膺《财富》中国500强、中国民营企业500强、中国服务业100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等百余项荣誉，深度服务中国品牌，助力中国制造高效链接全球市场。2025年天行云（经审计）实现营业收入72.67亿元，净利润为4.03亿元，总资产为66.10亿元，净资产为22.17亿元。天行云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湖南好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振胜
注册资本	2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创业路159号电子商务产业园901房004号（集群注册）
关联关系	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诚信情况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湖南好旺主要从事投资活动，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资金状况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上述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均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交易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交易价格、付款方式等均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总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关联交易及金额并签署相关交易文件。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遵循价格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4.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结合现阶段业务发展实际作出的经营安排，关联方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供应链渠道、产业资源及业务履约能力。公司借助关联方的优势，能够快速匹配服务器等算力硬件采购、业务落地的现实需要，缩短业务拓展周期，降低业务开拓成本，保障核心业务高效推进。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209 证券简称：行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20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融资租赁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前述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的担保，处于公司控股范围内，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授信、融资租赁事项概述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2026年4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租赁暨有关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接受有关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现因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公司拟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融资租赁额度100亿元或等值外币，交易对方须为具备开展相关业务资质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或非金融机构，2026年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或等值外币，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机构、额度及期限将以最终银行和其他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该总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行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他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含未来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融资租赁或其他日常经营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担保、履约义务担保等业务）新增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担保，全年累计提供不超过20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担保。上市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担保授权有效期间为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同时，实际控制人王维先生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就上述授信、融资事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接受关联担保遵循自愿的原则，王维先生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亦无须公司提供反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实际控制人提供的担保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						
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	100%	74.59%	1.3	45	904.60%	否
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	93.06%	1.2	45	798.18%	否
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子公司						
北京行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00%	64.88%	33.28	10	425.69%	否
合计			35.78	100	2,128.47%	–

注：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2026年6月30日数据；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026年累计担保总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上述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

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项目/业务需要及银行融资审批情况在公司及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附表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范围内调配使用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可以调剂至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得调剂至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公司。

1、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MAE8ATRT2Y
法定代表人	张文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青竹湖路29号长沙金霞海关保税物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商务写字楼2373
成立日期	2024-12-2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母婴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网络技术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乐器零售；乐器零配件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钟表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鲜蛋批发；鲜肉批发；新鲜蔬菜批发；新鲜水果批发；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玩具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子烟零售；药品批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木材采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截至2026年6月30日，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1,745,939,971.08元，净资产100,726,398.26元，营业收入217,503,291.96元，净利润52,011,334.67元。

2、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MAE7UFT16Q
法定代表人	张文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青竹湖路29号长沙金霞海关保税物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商务写字楼2374
成立日期	2024-12-2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国内贸易代理；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翻译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美发饰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报关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截至2026年6月30日，长沙湘树云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648,920,611.61元，净资产45,063,264.32元，营业收入512,148.68元，净利润-5,258,290.20元。

3、北京行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北京行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4MAK5DXU26N
法定代表人	夏冬冬
注册资本	8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东大街338号院1号楼A座二层21209
成立日期	2026-1-2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销售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进出口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制造；计算器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截至2026年6月30日，北京行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1,423,779,664.16元，净资产499,978,671.12元，营业收入1,330,088.51元，净利润-21,328.88元。

（二）关联方

王维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维先生持有公司91,852,4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89%。同时，王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南好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长沙云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云拥国际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2,039,5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5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维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王砚耕先生为王维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兼经理，董事黄志远先生为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视为关联董事。董事张志甜先生根据实质大于形式原则，视为关联董事。

三、综合授信、融资租赁及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交易对方、实际融资金额、实际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开展相关业务时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总额度内的一切授信、融资租赁（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审议担保事项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与相关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